

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才淦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监事才淦因异地工作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结合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，编制了公司《2025 年一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